汝南县水利局防汛物资和装备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汝竞谈[2026]83 号

采 购 人：汝南县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汝南县城投丰达全过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五. 谈判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 合同授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汝南县水利局防汛物资和装备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汝南县水利局防汛物资和装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汝竞谈[2026]83 号

2、项目名称：汝南县水利局防汛物资和装备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592650.00 元

最高限价：59265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汝竞谈[2026]83 号 A	汝南县水利局防汛物资和装备项目 A 包	592650.00	59265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根据《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 号)和《汝南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汝财购〔2022〕13 号)的规定，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

无需提交以下证明材料。（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社保缴纳证明（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社保缴纳证明、劳动合同（原件的扫描件）。

3.2、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的扫描件）。

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 2026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网站”)（https://ggzy.zhumadian.gov.cn ）。

3.方式：登录“交易平台网站”（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在“交易平台网站”（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免费下载谈判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谈判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 2026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汝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二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7.2.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上传完成。

7.3.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7.4.本次谈判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谈判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7.5.项目编号：汝竞谈[2026]83 号、采购编号：汝政采购-2026-11-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汝南县水利局

地址：汝南县行政服务中心

联系人：潘堃

联系方式：0396-80226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汝南县城投丰达全过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汝南县梁祝大道与南海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 23 号

联系人：李佳欣

联系方式：18338575333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佳欣

联系方式：18338575333

特 别 提 示

1、谈判供应商注册

谈判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写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

2、响应文件制作

2.1、谈判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2、谈判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zmdzf 格 式)。

2.3、谈判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5、谈判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内容，谈判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2.6、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2.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谈判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2.9、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谈判供应商。各谈判供应商须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4、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谈判开始前具有保密性，谈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谈判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因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5.1、网络要求：

网络带宽 4M 以上。

5.2、硬件要求：

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

5.3、人员要求：

对于参与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企业代表，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

6、不见面开标需要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并且使用 CA 锁来解密招响应文件，各交易主体务必关注 CA 数字证书的过期时间，提前办理相关延期业务，避免因为过期而无法解密。

7、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根据《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号)和《汝南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汝财购〔2022〕13号)的规定，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无需提交以下证明材料。（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社保缴纳证明（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社保缴纳证明、劳动合同（原件的扫描件）。

3.2、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的扫描件）。

二、资金来源及资金预算

财政资金，最高限价：592650.00元。

三、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为切实筑牢水旱灾害防御安全防线，全面提升防汛抢险应急处置能力，有效防范化解汛期洪涝灾害风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全面补齐防汛物资储备短板，健全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确保汛期各类险情能够快速响应、高效处置，汝南县水利局2026年需要购买防汛物资有化纤袋、发电机、冲锋舟等37种物资。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化纤袋	下料尺寸 40*78，成品尺寸 40*75，每平方 58 克，颜色原白，不加增白剂，拉力强，韧性好	条	50000
2	手提手电筒	高亮手提探照灯：光源 LED，功率(W) 5W 射程(M) ≥350，电池 2400mAh，续航时间(H) 约 5，重量(G) 约 325g，防护等级 IP43，尺寸(mm) 208*120*117mm	把	125
3	手电钻（500 瓦）	额定输入功率：500W； 额定电压：220V AC，50Hz（家用插电式）； 空载转速：0－2600 r/min 或 0－3300 r/min（无级电子调速）； 夹头规格：常见 10mm 或 13mm 三爪钻夹头（2－13mm 夹持范围）； 最大钻孔能力：钢材：≤10 mm，铝材：≤13 mm，木材：≤25 mm； 功能特性：正反转切换、开关锁定、部分带辅助手柄； 无冲击机构，不适用于混凝土/砖墙钻孔；重量：约 2kg（含线款）。	把	10
4	10 千瓦汽油发电机	输出电压：230V/400V；额定电流：45.4A/22.3A； 相数:单相/三相等功率；频率：50HZ； 额定功率：10KW；最大功率：11KW，高效 100%全铜线免维护电机； 类型：强制风冷、四冲程、单缸； 燃油形式:92#及以上汽油； 电压调节方式:AVR 自动调节； 启动方式：手启动/电启动；排量：690cc； 汽油容量：25L；机油容量：1.2L； 连续工作时间：≥12 小时；噪音（7m）：≤71.8DB； 尺寸 mm：≤680*510*535；重量（kg）：≤85； 标准功能：功率自动调节、空气滤清、汽油油量显示、电压表、过载保护、短路保护、过流保护、过温保护、机油报警、机组装有数显电压表，可显示电压，频率，机组运行时间。 耐电压测试：发电机组主回路及控制回路应能承受 1min，频率为 50Hz，正弦波电压，施加电压为 1800V，试验期间无击穿闪络现象。	台	2
5	短斧头	全长：35－40 cm； 斧头部分：长 10－16 cm，刃宽 8－13 cm，厚 5－8 mm； 重量：500－900 g（含柄）；典型材质:锰钢。	把	75
6	救生衣	1.救生衣的系固应采用系带设计； 2.救生衣面子颜色应为橙红色或明显易见的颜	件	500

		色； 3.救生衣的配件不应有尖角、毛刺等导致穿着者受伤的缺陷； 4.救生衣应具备用于不同的救生衣在水中相互连接、系固的装置； 5.救生衣所适用的胸围的范围应不小于 700mm 且不大于 1350mm； 6.每件救生衣应配备一只细索系牢的声音响度（声压级）达到 100dB 的哨笛； 7.浮力≥84N，浮力损失≤1.2%； 8.救生衣的前后应有反光设计，逆向反光带的总面积应≥200cm2 9.符合 GB/T4303-2023《船用救生衣》标准，提供省级及以上的检测检验报告；		
7	冲锋舟	玻璃钢冲锋舟技术参数 1.使用优质玻璃钢制造，坚固耐用，船体光滑外观造型美观，可作为巡逻、水上救援船使用，也可作为渡河、水上测量用船等。 2.乘员：8 人，航区:内河 B 级 3.尺寸：460*175*60cm 4.载重:1000 公斤 5.航速:45km/h 6.吃水深度:30cm 7.排水量::45 立方米 8.尾板高度:550mm 9.舟体内壳为乳白色、外壳为橙色，舟体内外壳表面应光顺、平整光洁、无裂痕、划痕， 10.不得有龟裂、分层、硬伤等缺陷，舟艉铭牌上要标明型号、规格、额定乘员、生产日期、生产厂家， ▲11.舟体材质：①拉伸强度≥140MPa；②压缩强度≥130MPa；③弯曲强度≥180MPa：④泡水后弯曲强度≥140MPa ⑤层间剪切强度≥ 20 MPa⑥耐低温：提供检测报告，检测报告至少包括①②③④⑤⑥内容。	艘	2
8	多功能军铲	产品重量:约 0.89KG ；产品长度:约 67CM 产品颜色:银色 ； 杆柄材质:航空铝 杆柄厚度:约 4.4MM ；铲面材质:高碳不锈钢 制造工艺:锻造 ；产品配件:铲面、杆柄、战术刀、冰锥、打火棒、口哨、保护套。	把	25
9	灭火器	1、材质:新国标 90 粉 ； 2、灭火类型 ABCE 类 ；3、使用温度:-20-50 度； 4、瓶身材质 碳钢 ；5、规格:每支 3 公斤；	个	10
10	劳保手套	100% 棉纱为主，无衬里或棉质衬里；	双	1000

11	安全帽	1、安全帽克重 338.2g； 2、下颏带强度为 180n，帽壳耐穿刺无碎片脱落，钢锥不得接触头模表面，耐高温低温浸水合格； 3、安全帽有效期:30 个月； 4、当安全帽配有附件(如防护面屏、护听器、照明装置、通信设备、警示标识、信息化装置等)时，附件应不影响安全帽的佩囊稳定性，同时不影响其正常防折功能； 5、符合 GB/T27906-2011《安全帽》标准，提供所投产品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报告的检验检测机构应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资质认定。	个	200
12	电锤	额定电压 220V~50Hz ；输入功率 1050W ； 冲击能量 ≥3.2J ；冲击频率 0-4400 次/min ； 空载转速 0-3000r/min ；钻头夹头 SDS-Plus 四坑圆柄 ；钻孔能力 混凝土：26mm； 钢材：13mm；木材：30mm ； 工作模式 电锤、电钻、电镐三功能； 整机重量约 2.8kg。	把	10
13	手电钻（710 瓦）	额定输入功率：710W； 额定电压：220V AC，50Hz（家用插电式）； 空载转速：0－2600 r/min 或 0－3300 r/min（无级电子调速）； 夹头规格：常见 10mm 或 13mm 三爪钻夹头（2－13mm 夹持范围）； 最大钻孔能力：钢材：≤10 mm，铝材：≤13 mm，木材：≤25 mm；功能特性：正反转切换、开关锁定、部分带辅助手柄；无冲击机构，不适用于混凝土/砖墙钻孔；重量：约 2kg（含线款）。	把	10
14	救生圈	1.救生圈外表颜色为橙红色； 2.材质:外壳 PVC，EPS 内里高密度； 3.外观：沿救生圈周长四个相等间距位置，应环绕贴有≥50mm 宽度的标志带； 4.救生圈外径≤800mm，内径≥400mm；	个	500
15	抛物绳	材质 高强丙纶长丝，包芯编织结构，不吸水，自带浮力 ；延伸率 ≤10%；线密度 ≤52g/m ； 漂浮性能 水面连续漂浮 48h 不下沉，自带浮力； 适用温度 -30℃～+60℃,耐腐蚀、抗紫外线老化。	米	2000
16	抛绳器	救生抛投器（韩抛） 1.符合 GB/T 27906-2011《救生抛投器》标准要求。 1、压缩空气工作压力：20mpa,产品总体重量小于 6.5KG，抛射质量大于 1.5KG； 2、抛射距离：水用时抛射自动充气救生圈距离≥85m，陆用时抛射距离≥125m； 3、抛绳尺寸：Φ4mm×120M，抛绳拉力≥2500N，	套	10

		水用抛绳≥7000N 4、飞行时间：大约 3-5 秒钟。 5、水用浮具入水 5 秒内自动充气成为救生圈，产生 8KG 以上浮力。 6、该产品配有 5L 钢瓶 ，重量轻耐压高；自动充气救生圈弹头安装替换方便，可提高救援效率。 6.1.类型：钢质无缝高压气瓶，专为救生抛投器配套使用。 6.2.容积：≥5L；工作压力：≥20MPa；水压试验压力：≥30MPa。 6.3.材质：优质碳素结构钢 / 合金钢，整体无缝冲压成型，表面防腐喷涂，耐盐雾、耐磕碰，适配户外、水域、低温救援环境。 6.4.外形与重量：瓶体结构紧凑，带集成式高压气瓶阀；阀门接口为行业通用标准接口，可快速与抛投器对接、充气。 7、适用范围： （1）水上救生：适用河边、湖边、江边和海边等复杂救援场所，可实现短距离水上救生。 （2）陆用救援：适用民用、消防、船对船、船对岸、高楼或山涧等救援场合的抛绳作业。 8.救生抛投器主要由救援绳、抛射器、发射气瓶、自动充气救生圈、充气管、水塑料保护套等组成。		
17	长斧头	总长约 90CM；手柄材质:实木材质；斧头材质:高碳钢 产品特点:加厚、抗用、抗磨细选材质	把	50
18	高照明应急灯	光源 LED；亮度(LM) 强光：130； 功率(W) 2W（max)；射程(M) 130； 电池 内置一节 14500/500mAh； 续航时间(H) 约 4；重量(G) 51； 防护等级 IP43；尺寸(mm) 62*37*38。	把	100
19	冲锋舟运送底架	冲锋舟拖车产品数据详解： 拖车侧梁采用 50*70*3mm 加厚热镀锌方管，横梁 70*50*3mm 加厚热镀锌方管，牵引杆 50*70*3mm 加厚热镀锌方管。舟艇拖车用于在应急救援中，转运舟艇使用，与冲锋舟配套使用。 拖车附件详解：1）拖车配备 1200 磅定制手摇绞盘；2）配备 1200 磅导轮式千斤顶；3）拖车配备 12-30V LED 防水尾灯，拖车尾灯线束，欧式七针插头插座一套；4）配备 155R12 型载重真空轮胎。	辆	2
20	钳子	钳口硬度： HRC 54-62 ； 材质：优质铬钒钢 CR-V ； 表面处理：发黑/抛光，防锈处理 ； 手柄：绝缘双色防滑手柄，耐压 500V 绝缘 ； 功能：夹持、剪切钢丝、剥线。	把	50

21	桩木	长 4 米优质杉木，大头直径 13-15 公分，小头直径 9-10 公分	立方米	100
22	40 千瓦挂桨机	二冲程 60 马力参数 发动机类型:3 缸；排量:849CM3；缸径 X 行程:72.0X69.5MM；输出功率:44.1KW@5000R/MIN；燃油感应系统:化油器；艉板高度:L:521MM；重量:106~108KG；启动系统:手启动；润滑系统:预混汽油和机油；最大油耗儿/H:23。 ▲生产厂商需取得中国船级社型式认可证书	台	2
23	工具箱（防汛）	包含：老虎钳子，扳手，螺丝刀，锯子，电钻等	套	10
24	排涝设备	功率：3kw； 扬程：≥9 米； 流量：≥60 立方每小时；电压：380； 转速：2900； 材质：铸铁。	套	20
25	电缆线	YJV 22-3*50+1*25	块	500
26	土工布（平）	300 克/平方长丝	方	10000
27	便携式汽油发电机 3 千瓦	★GB/T 14711-2025《中小型旋转电机通用安全要求》、GB/T 755-2025《旋转电机 定额和性能》、JB/T 10304-2020《工频汽油发电机组技术条件》 1.额定功率(KW):≥3.0;2.最大功率(KW):≥3.5;3.电压:220V；4.频率:50Hz；5.油箱容量:≥15L;6.连续工作时间(小时):≥11h;7.排量:≥212CC;8.类型：自动散热，单缸风冷、四冲程 ；9.油耗:≤320g/kWh；10.启动方式：手拉启动 ；▲11.噪音 75%负载（1m 处）：79.8db，噪音空载（7 米处）：≤69db；12.点火方式:TCI；13.13.机油容量:≥0.6L；14.▲14.：92 以上汽油；15.15.尺寸:≤615*470*470mm；16.净重 kg:≤42。 标准功能：（自动电压调节）、低油压保护、高温保护、过载保护、短路保护、机油报警 ▲机身采用 Q235 冷轧钢管（厚度≥1.6mm），表面经磷化+静电喷涂处理，耐盐雾腐蚀 等级≥10 级，底座设减震橡胶垫（厚度≥12mm），运行时震动幅度≤0.5mm （标注“★”的参数属于实质性要求，若存在负偏离将按废标处理； 标注“▲”的参数，须提供带 CMA 标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该报告需在认监委可查）	台	5

28	剪线钳	剪线钳，6 寸剪线，剥线电缆钳	把	20
29	应急照明车（充电）	1、照明灯组应符合 GB 26755-2011、GB/T 15211-2013 的标准要求。 ▲2、光源功耗≤2000W（含 4 个灯头），灯盘可单独调节方向，上下可旋转≥120°，左右可旋转≥360°，灯头外壳防护等级≥IP65；发电机组油箱容量≥15L，采用 AC220V 供电。 3、可通过开关按钮及遥控器控制灯光开启/关闭，伸缩气缸升降收缩；遥控器最大无线控制距离不小于 50m。 ▲4、伸缩气缸展开状态最大高度≥4500mm；上升时间≤20S，下降时间≤10S。 5、控制盒上有固态 LED 金属电源指示灯，用于设备故障指示。 ▲6、照明灯组需通过高温、低温、恒定湿热三项环境可靠性试验，试验样机处于非工作状态，所有试验结束后样机均可正常工作，具体试验条件：高温试验温度 50±2℃、持续 8h；低温试验温度 - 10±3℃、持续 8h；恒定湿热试验温度 25±2℃、相对湿度 (93$^{+2}_{-3}$)%、持续 48h。 ▲7、照明灯组绝缘电阻≥230MΩ；在频率 10-55Hz、 1 倍频程 /min、振幅 0.35mm，X、Y、Z 三个方向各振动 30min，试验过程保持非工作状态，试验结束后可正常工作。 8、采用汽油发电机，额定功率≥3KW，一次注满燃油续航≥13h，接 220V 交流电源可长时间照明。 9、整机重量≤70kg（含灯盘、伸缩气缸、发电机组） 注：“▲”的参数为核心响应指标，投标人须提供同时具备CMA和CNAS资质认定的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予以佐证，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辆	2
30	8 号铁丝	镀锌铁丝	吨	4
31	铁镐	产品尺寸:50*90cm；手柄材质:槐木镐把；产品重量:约 2kg	把	100
32	导链	起重量(吨)：≥2 吨； 标准起重高度(米)：3～6 米； 试验载荷(吨)：2.5 吨； 两钩间量小距离(毫米)：444； 满载时手链拉力(牛顿)：314； 起重链行数：2 行；	个	20

		起重链条圆钢直径(毫米)：6； 起重链条材质：G80 锰钢链条，锰钢吊钩； 外壳：合金钢加厚罩壳，耐磨齿轮。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33	电锯	链条：小 1/4；导板：8 寸；功率：800w-900W； 电池：18-21v；机身：尼龙，塑料包胶； 导板：锰钢；链条：钛合金； 纯铜电机（无刷电机）； 4*淬火合金链条； 切割直径：≥20cm； 电锯电机型号(4815)； 电锯空载转速（5300m/min）； 辅助功能:1.自动泵油 2.免工具链条张紧调节。	个	10
34	5 米升降梯	材质：铝合金，宽度≥40 步距≥37，承重≥200 公斤	个	3
35	多功能工程梯	材质:碳钢；毛重约 14kg；承重≥150kg；宽度≥65cm；可触高度约 327cm；人字高度≥210cm；直梯高度约 400cm；使用高度约 157cm；踏板间距约 40cm。	个	3
36	正反调速钻 1800 瓦	正反调速钻，正反转调速款，16 夹头，1800w，1000 转。	台	4
37	7 千瓦户外移动电源（10 度）	电池种类：磷酸铁锂 AC 输出（x4）：220V 50Hz； DC 航空口输入/输出（x2）：24V/15A，360W； USB 快充口 3.0（x4）：18W； Type-C 3.0（x2）：65W； 点烟器输出（x1）：24V 10A； XT90 超级快充口（x1）； 太阳能光伏充电输入（x2）：最大支持 500W*2，36V/10A； LED 照明：5W LED 灯照明/SOS； 并机口（x1）：支持并机； 车载行车充电：支持； 放电温度：-20° C~55° C； 充电温度：-10° C~40° C	台	2

四、商务要求

交货期限	30 日历天。
服务地点	汝南县境内。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质保期	装备质保 12 个月（验收合格起算）；化纤袋等耗材保证质量合格。

合同签订日期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付款方式	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提前支付 30%预付款，如有预付款保函，最高可支付 40%，对于中小微企业，首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50%。（具体付款方式合同另行约定，具体到账时间以财政部门拨付时间为准）
技术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提供完整的技术服务方案，方案应结合实际编制，否则将影响成交资格。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物资装备须全新原厂，附合格证、检测报告等相关资料，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汛期可加急配送。 2.接通知 30 分钟响应、4 小时内到场处置，免费提供操作维护培训，质保期满持续提供技术咨询。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发电机、冲锋舟等机动装备随货配备原厂易损备件，费用含在总价内；化纤袋等属于项目供货耗材，不额外配套备用耗材。承诺验收后 5 年内优惠供应原厂配件及配套耗材。
验收条件及标准	所有货物完整到货，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进行验收。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组织验收，不合格由成交供应商无偿更换重供。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五、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1、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2、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否 3、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4、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 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 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汝南县水利局防汛物资和装备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汝南县水利局 1.3　采购内容：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1.4　项目编号：汝竞谈[2026]83 号
2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谈判公告第 2 项规定的条件。
3	谈判报价及费用： 3.1 本次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谈判废止。 3.3 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计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供应商自行踏勘。
5	样品要求：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样品。
6	响应文件组成：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
7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谈判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凭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密匙在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
9	评定办法(**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本次谈判将按照最低评标价法，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的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
10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

	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第一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1	谈判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2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5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四项商务要求）。
16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8	其他要求： （1）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凡涉及到资格审查，全部以响应单位诚信库中证件原件的扫描件为准，并且响应文件中所附扫描件必须和企业诚信库中证件原件的扫描件一致。 （2）采购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19	**质疑和投诉：**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采购程序、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供应商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

	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汝南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投诉。汝南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0396-8025558
20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投标将被拒绝。**
21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供应商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2	**谈判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谈判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谈判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响应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zhumadiany.gov.cn/tpfront）”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谈判文件(.zmdzf 格 式)。 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zhumadiany.gov.cn/tpfron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

	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谈判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谈判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谈判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4	**响应文件上传：**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2 条
25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谈判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6	**开启：** 1、谈判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谈判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zhumadian.

	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 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27	**评审：**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3、24、25、26、27、28、29、30 条
28	解释：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所有自拟格式承诺，法定代表人签字并附电话号码；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

	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谈判文件与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进行划型。

一　　说　　明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参加谈判主体。

2.4“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6“相关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竞争性谈判文件有效期” 系指本次采购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采购预算

财政资金，最高限价：592650.00 元。

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根据《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 号)和《汝南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汝财购〔2022〕13 号)的规定，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无需提交以下证明材料。（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社保缴纳证明（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社保缴纳证明、劳动合同（原件的扫描件）。

4.3、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的扫描件）。

4.4、其他证明文件（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提出且为本次采购所必要的）。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2、4.3、4.4 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4.1、4.2、4.3、4.4 项所需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联合体参加谈判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7.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8.特别说明：

8.1 供应商参加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8.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8.3《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8.5 关联企业参加谈判

8.5.1 本谈判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8.5.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谈判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谈判同时被拒绝。

8.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质疑和投诉

9.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日之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谈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0.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1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1.1　竞争性谈判公告

11.2　采购需求

11.3　供应商须知

11.4　合同主要条款

11.5　响应文件格式

1. 1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开始时间，谈判文件发售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竞争性谈判文件公示期间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2.2 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谈判时不予认可。

12.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始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3.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和响应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3.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书》，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4.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4.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4.2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4.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5.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附件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

附件 5 技术规格偏离表

附件 6 商务响应表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9 证明文件

附件 10 服务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及承诺

附件 11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证明文件

附件 12、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附件 13、汝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附件 14、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事项

16.响应文件有效期

16.1 响应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17.谈判报价

17.1 所有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为固定单价。供应商的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17.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初次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

17.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一览表

18.谈判保证金（如有）

18.1 谈判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用于保护本次谈判活动免受因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8.2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的要求交纳和退还谈判保证金。联合体参加谈判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以一方名义提交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8.3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如收取）

18.3.1 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8.3.2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18.3.3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后，递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18.3.4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18.3.5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的。

18.3.6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参加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18.3.7 供应商影响或干预谈判活动的。

18.3.8 供应商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和其他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9.响应文件的签署

19.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页码和总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19.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的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19.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9.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秘钥和企业 CA 秘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性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秘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性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逐页完成电子签字盖章。

19.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性文件。

19.6 全套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19.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性文件或响应性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19.8 电子响应性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20.响应文件的加密、密封、标记

20.1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

20.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1.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21.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22.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22.1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解密）。

22.2 开启（解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2.3 开启（解密）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

22.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2.4.1 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2.4.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加密的。

22.4.3 未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参加谈判的。

22.4.4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五　　谈判

23.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 3 人单数组成。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而采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的采购项目，成员人数应为 5 人及以上单数。(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

24.响应文件的初审

24.1 谈判小组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初次报价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初次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性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4.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4.2.1 资格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文件按竞争性谈判公告第 2 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 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会有权要求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的原件的扫描件以供审查。供应商应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限内提供。供应商拒不提供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限内提供的，视为其不具备该资格条件。

24.2.2 符合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谈判。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响应文件有效期、交货期限等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5)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方案不能合理、科学、有效的满足本项目需求的。

(6)任何 1 项主要技术指标低于采购需求。

(7)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8)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9)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辩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0)联合体参加谈判未提供联合体协议原件的（如有）。

(11)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4.2.3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4.3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4.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的。

24.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24.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24.3.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24.3.6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24.3.7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支付的（若收取）。

24.3.8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24.3.9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5.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

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供应商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6.谈判

26.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谈判程序。

26.2 谈判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交货期限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

26.3 本次谈判进行 2 轮次（不超过 2 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第二轮报价（如果一包中分项目过多，第二轮可以只报总价，分项目价格按本轮总报价与第一轮总报价的优惠比例相应调整）。

26.4 异常低价处理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的，即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50%；

（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谈判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

当要求相关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可不再重复提交。

谈判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7.谈判过程及保密原则

27.1 凡与本次谈判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7.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成交原则

本次谈判将按照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29.价格调整

29.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29.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投标产品出自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联合体投标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5%的价格扣除。
……	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注：(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9.3 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29.4 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初次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29.4.1 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初次报价明细表》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单项调整报价=最后一轮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最终评定价=Σ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29.4.2 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定价。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第一轮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Σ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第一轮单项报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30.推荐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

31.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1.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第一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31.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1.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2.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谈判废止的权利

32.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谈判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2.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2.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2.1.4 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七合同授予

33.签订合同

33.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3.2 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3.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3.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公告及备案。

33.5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　　（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结果签订本合同。

1.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 质量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

7.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10.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 乙方应提供优质货物，保证货物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产品出现问题时，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对异常情况进行处理。

12.4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

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___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5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_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6 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____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7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_____小时内解除故障。

13. 调试和验收

13.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 3 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验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13.4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5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6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4. 索赔

14.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 12 条和第 13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方应按合同第 12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4.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别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6.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5.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 7.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甲方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公告及备案。

19.4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9.5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及时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对代理机构进行信用评价。

19.6 签定地点：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政府采购验收通知单（履约验收指引）

供应商：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验收方案及工作要求			
组织实施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指引

<table>
<tr><td>采购单位</td><td colspan="2"></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td><td>合同名称</td><td colspan="2"></td></tr>
<tr><td>供应商</td><td colspan="2"></td><td>项目及合同编号</td><td colspan="2"></td><td>合同金额</td><td colspan="2"></td></tr>
<tr><td>验收时间</td><td colspan="2"></td><td>验收地点</td><td colspan="2"></td><td>验收组织形式</td><td colspan="2">□自行简易验收
□验收小组验收</td></tr>
<tr><td>分期验收</td><td colspan="2">是□　否□</td><td>分期情况</td><td colspan="5">共分　期，此为第　期验收</td></tr>
<tr><td rowspan="2">验收内容</td><td>货物清单</td><td>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td><td>技术、性能指标</td><td>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td><td>质量证明文件</td><td>售后服务承诺</td><td>安全标准</td><td>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td></tr>
<tr><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专业检测机构情况说明</td><td colspan="8"></td></tr>
<tr><td>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td><td colspan="8"></td></tr>
<tr><td>最终结论</td><td colspan="8">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验收小组成员签字</td><td colspan="8"></td></tr>
<tr><td colspan="9">采购单位意见</td></tr>
<tr><td colspan="9">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td></tr>
<tr><td colspan="9">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td></tr>
</table>

说明：1.该表为货物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第六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目　　录

附件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

附件 5 技术规格偏离表

附件 6 商务响应表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9 证明文件

附件 10 服务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及承诺

附件 11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证明文件

附件 12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附件 13 汝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附件 14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事项

附件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_____（签字）

日　　期 ：_____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签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的竞争性谈判。现正式提交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性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4.2.1、24.2.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4.3、31.2 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7.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__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

1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投标报价	交货期限	备注
1					
2					
	……				
投标总价(大写)：_____ ￥ _____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响应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谈判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运输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凡认为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必须在相应的产品的“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以方便谈判小组评审。

5、以上报价应与“初次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6、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						
投标总价(大写)：_____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性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				

1、供应商应根据投标的性能指标、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技术参数要求在“偏离程度”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第二章技术参数要求逐项填写，否则为无效投标。

我们郑重承诺本技术条款偏离表的内容真实有效，无任何虚假之处，并且愿意承担因不满足此条而引起的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月 ___日

附件 6　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	谈判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注：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第二章商务要求逐项填写并响应，否则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月 ___日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项目（项目编号：包号：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供应商资格及能力证明材料

（供应商可根据自己实际情况提供）

1.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商务技术证明文件：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关商务技术证明文件。

3.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3.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3.3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附件 10 服务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及承诺

（采购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内容自行编制，但不能存在严重不科学、不合理之处，否则按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处理，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附件 11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证明文件
（只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提供）

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1.2 投标产品属节能或环保产品的，以当期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由供应商复印产品当页清单。

（如是，格式自拟，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1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公章）

附件 12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单位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3 汝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投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14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事项

（格式自拟，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联合体协议书（只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提供）

甲方：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电话：_____邮编：_____

乙方：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电话：_____邮编：_____

丙方：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电话：_____邮编：_____

缔约方依据《政府采购法》规定，按照采购文件（项目编号：　　）的要求，本着互利互惠、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经协商达成一致，就联合体投标事宜签订本协议。

1.缔约方自愿组成_____项目投标联合体。

2.缔约方基本情况：

2.1 甲方：_____，注册资本：_____元，属于___（大、中、小、微）型企业，主要生产/经营：_____，具有_____资质等级__级，参与过_____等项目的建设。

2.2 乙方：_____，注册资本：_____元，属于___（大、中、小、微）型企业，主要生产/经营：_____，具有_____资质等级__级，参与过_____等项目的建设。

2.3 丙方：_____，注册资本：_____元，属于___（大、中、小、微）型企业，主要生产/经营：_____，具有_____资质等级__级，参与过_____等项目的建设。

3.甲方（乙方或丙方）为本联合体牵头人。

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磋商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持、组织和协调工作。

5.联合体各成员职责分工：

5.1 甲方承担该项目的_____工作，完成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____%，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5.2 乙方承担该项目的_____工作，完成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____%，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5.3 丙方承担该项目的_____工作，完成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____%，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6.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7.本协议自签章之日起生效，到项目验收合格，采购人付清全部款项后失效。联合体未中标，该协议自行失效。

8.本协议一式___份，缔约方各执___份。

甲方：（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乙方：（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丙方：（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只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提供）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　　（以下简称供应商）于　　年　　月　　日签定编号为　　的《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　　年　　月　　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　　%，数额为　　元（大写　　），币种为　　。（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　　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　　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汝南县政府采购专业信用

担保机构联系方式(只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提供)

专业担保机构：汝南县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电话：13513988332

汝南县政府采购融资金融机构：

河南汝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杨慧翔 15836789216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卞留洋 132238526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汝南支行　王　祯 1313729009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汝南支行　　刘　宁 13903969677